

#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后续 增持计划公告

股东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 特别提示：

1、公司股东韶关高创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总数量不少于 100 万股。

2、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8 日收到股东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关高创”）出具的《关于持股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后续增持计划的告知函》，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持股变动情况

韶关高创于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5,316,432 股，增持股份数量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98%，具体情况如下：

<b>1.基本情况</b>			
信息披露义务人	韶关市高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乳源县乳城镇鹰峰西路 1 号 B 栋 B 区一楼 106A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6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8 日		
股票简称	中国宝安	股票代码	000009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b>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b>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A股	25,316,432		0.98%	
合计	25,316,432		0.98%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b>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b>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413,150,033	16.02%	438,466,465	17.0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3,150,033	16.02%	438,466,465	17.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b>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b>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承诺、意向、计划的具体情况及其履行进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b>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b>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b>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b>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b>7.备查文件</b>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 二、后续增持计划

###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韶关高创

2、截至本次增持计划披露日，韶关高创持有公司 438,466,465 股股份，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17.00%。

3、韶关高创在本次公告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主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上市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而进行的增持。

2、增持股份数量：本次计划增持的股份总数量不少于 100 万股。

3、增持价格：本次增持计划不设置固定价格区间，将基于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增持计划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准增持的期间之外）。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公司将及时披露是否顺延实施。

5、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等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资金来源：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

7、锁定安排：本次增持股份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的规定。

8、本次增持不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时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9、相关承诺：增持主体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并将在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变化以及目前无法预判等因素，导致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时，增持主体将根据变动情况对增持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也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化。

4、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告知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备查文件

1. 增持主体关于增持计划的书面说明；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

二〇二五年九月九日